

我要成为谁

Who I Want To Be

杨可欣 著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进入秋天后，那些花儿还保持着紫色不衰退，即使汽车疾驶而过，还是在眼界内画下清晰的一笔。我闻得到它们的味道，似乎也能立即前去那里，摘种子。外公的家搬去了距离它不远但一定不在它身边的另一个地方，我不再有理由总是路过它，他的膝盖也不再允许他半蹲着，和我一起掐掉牵牛花黑色的种子，然后种在阳台的花盆里。这样最好，不频繁相见的事物是珍贵的，即使在某个时间段内会冷却下来，然而在冰层解冻后依然饱含生命力。有人会用急冻的方式保鲜肉类，我对于想珍爱的事物也都符合如此。



杨可欣

射手座，陕

西省作家协会会员，就读于西安市第七十中学，高中二年级。从08年8月开始发表作品，至今发表作品上百篇。作品入选多部选本，获奖多次。已出版诗集《冬天撞碎了小风》与散文集《完美等待》。喜爱音乐，烘焙，绘本动漫，摄影和宁静忙碌的生活。

责任编辑：曹彦涛
封面插图：晓鱼
版式设计：夏焕

一个双手背后，
脑中奔涌邪念的
孩子，整日什么
也不做，她唯一
的嗜好是不停假
设无数个『在路
上』的可能性。
我只爱恋那时的
自己。

ISBN 978-7-5513-0274-6



9 787551 302746 >

定价：20.00元

杨可欣
著

我要成为谁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要成为谁 / 杨可欣著. —西安: 太白文艺出版社, 2012.5

(可欣丛书)

ISBN 978-7-5513-0274-6

I. ①我… II. ①杨… III. ①自传体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097233号

我要成为谁

作 者 杨可欣

责任编辑 曹彦

刘涛

封面插图 晓鱼

版式设计 夏焕

出版发行 陕西出版集团
太白文艺出版社
(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
E-mail: tbyx802@163.com
tbwyzbb@163.com

经 销 陕西新华发行集团
印 刷 陕西瑞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32
插 页 2 插页
字 数 210 千字
印 张 19.5 印张
版 次 2012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3-0274-6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印刷厂质量科对换

邮政编码 710077

我注定要成为的人——写在《我要成为谁》之前

小时候，我是说一度，我的童年被两种奇异的色彩分割，它们分别是自由和疾病。这在当时，是我那超出常规的想象力永远不会预知也不屑想象的——它们会对我日后的思维产生如此巨大的影响。这真是一件奇妙的事情，令人匪夷所思——我居然总是随身携带着那段时光。

我想摒弃它，就像在阳光下抖落身上的灰尘，抑或是在暖气旁烘干身上的雨水一样，让存在过的经历消失得不露痕迹。只要我不承认，即使是大自然和宇宙也无法证实吧？而抖落了灰尘并烘干衣物的自己，依然能以轻松又强壮的姿态，小心翼翼地重新嵌入以往属于自己的生活中。

小时候——却不是一度，我是说，那种情形一直延续至今——我厌恶并丝毫不加遮掩地表达出对人们投来的关心和同情的排斥，那拒绝的神态就像千年顽冥不化的毒蛇——毋庸置疑，我误伤了很多人的爱——然而我告诉自己，这只是一种基础的自我保护的本能，不然呢，那后果将很严重。

在我的心中，一直潜藏着一只巨大的野兽，它贪婪又绝对自信——而它产生的条件，是我那绝对自由又绝对孤独的生活。直到现在，这头野兽也生活在它认为不该如此的世界和规则中，在遵守生存法则的同时悲伤嚎叫，而我——这个亲手孕育它的主人，却对此无能为力。

无数次，当思维徘徊在极端的飞翔中，却发现身处一个高度和面积都足够说谎的鸟笼中。只是我张了张嘴，像学习所有必须学会的技

能一样，逐渐说话了。我不知道语言弹出多远后能反弹到身边，我不知道这巨大的鸟笼中的远处（高处）有没有能代替我接受那冲击力的人。我不知道的事情很多，希望和绝望保持同比，在没有得到果断的回答前，我还会继续说话——直到某一天被乱石投掷——或者，有一个人他提着竹篮出现在我面前，里面是细心码放好的由我亲手扔出的石子。

悲伤的无法避免，希望的重新转世，特殊的人群，奇异的神色，矛盾的体验，敏感的直觉。

还有时而泪水，时而失态的笑声，每每让周围的人群不知所措，却也因此发现生活——它从来没有不知所措。

自己是一个永远无法解读的哲学命题，而我压根不打算耗费这样的精力。但我却不是永远无法知晓的——那自然界无数的唇舌，都将以观点弹跳的形式，将它们对我的想法转化为我的未来——所以我不是寻宝者，只是探险家。

喜爱这样一路失踪一路探索的状态，关于生命的实践，我乐在其中。

而这一切的追问和磨砺，来自往昔和当下的自身，只是在说明一个言简意赅的问题——我注定要成为一个书写者。紧握笔，成为一个能给更多人爱与温暖的人。

（2012年4月17日于家中）

目 录

引子	1
1.一栋闪着橘色光芒的房子.....	2
2.小红花	9
3.冒尖的竹笋	14
4.它们最好的藏身之地	18
5.特殊手势	21
6.为什么不用我的画	25
7.我喜欢他	30
8.捕捉萤火虫的人	34
9.对它负责	38
10.寻找同一株树的人	43
11.“就是她”	54
12. 她的手在颤抖	61
13.把它扔了	87
14.死亡以及其他	110
15.我想尝一尝它的味道	130
16.把花种在看得见你的方向	137

17.潜在未改变的眼睛	160
18.星星的孤独	169
19.从什么地方来的光	189
20.流浪	215
21.“永”是没有房间的飞翔	251
22.凝视的方式	255
23.我要成为谁	268
后记：时光果实——我们永远都是小孩子	273

引子

“你在长大，在逐渐成为自己想要成为的某种人。”当我明确这样一个观点时，内心早已被一种温馨而庄严的光泽涂得密不透风。

这时对外观望——那些从未改变的盘曲路径蹲踞在此，就像接纳无数个童年的眺望般接纳此时的我，从未有过陌生和嫌弃。往往使我从远处回来的心迅速地适应它的肢体和呼吸，并甘心成为路径上的某粒沙石，同时带有“哪怕这样平静地度过余生也毫无遗憾”的心，成为沉默却认真的生命所在。这神奇的小路——它们从诞生起就被赋予了这样的责任，疏通居住和行走的血管，并冷静地远望这一切。不知它们是否疲惫，总之这是一种力，以此证明“我是存在的”。这与初成为有方向和目的地心的状态具有很大的相似，都是极力隐藏动机而内心涌动飞翔欲望的存在。

时间总是奇异而慈祥的，使得记忆总是被镀上金色的余晖，在余晖中向越加逼近星星的境地伸长手臂，站在远处看它的身影，就像一个拥抱阳光的柔美人体。记忆在我的生命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我的每一步行走，都难免要停下来听听它的旨意——只因我相信，记忆中存放了一个纯粹的我，即使真实的躯体已朝反向行走。我则更有义务切割小片的本心，来永记记忆的模样——那还未曾怀有任何打算的纯粹之我。

我不知道信仰被外界影响的程度更多地取决于时间还是本心，当人们决定了“我要成为这样的人”后，并从此不断为之付出努力和代价时，那责任带来的平静感是否能使人摒弃琐屑，无所顾忌地向一个冰冷又芳香的境地匍匐呢？

我不知道那匍匐的过程，是否会发生在一条种植荆棘的小路上，而那荆棘的小路是否总会被夕阳笼罩，刺和光度将糅合出近似草药的气息，锁住每一个匍匐者粗重的呼吸。我不知道那条小路是否是童年行走的那一条——在多年后它身体里的树木被换为荆棘，亲切迎接我。

我不知道的事情有很多，已发生却未知的事情也有庞大的数量，但是从无必要为此分心匍匐的精力，也不该因此怀有怨恨的攀爬——至少我明确了一件事，刺和光度将编织无比能够抚恤人心的气息——就像在冬天的雪地里点燃了秋天的落叶。

顺着它们摩擦出焦香的烟雾，我在极力成为自己想要成为的某种人。当烟雾消散殆尽，我也许会变的让你甚至都自己不认识，然而这不算悲哀的事情。

只是，如果我多年后回到了你的身体内，请认出我，小路。

谨以此书，献给我幼时珍贵的思维力量。

1. 一栋闪着橘色光芒的房子

我再也没有住进在那样的房间里，就像我再也无法回归过去了。

每当发现家养的鸽子的集体飞翔，我的思绪会跟随它们的飞翔直到它们的住处——一些灰楼。

后来，也常常能带着疲惫的身体，像风一样穿梭在长满低矮的，灰色楼房的街道中央。星星在那种建筑上方的光泽总比处于霓虹下的光泽迷人，那时星星的数量永远比日后所见的任何场景下的星星繁多——我知道这不仅仅是内心的作用，和时间也有很大关系——那时，在往来那里的途中，除了望向星星，再没有更有意义的行为。而星星

之所以能够发光发亮，是因为从我的注视中得到了自信的能量——我们彼此协助，直到我独自长大。

我还记得那是六岁时的日子。

隔着一条街道，在清晨七点半左右，就会从窗外溢进幼儿园的上学铃声——那不像是普通的铃声，尖锐而刺耳的那种。园方慈祥地在广播里播出了许多童谣，每一首都很短小，有一个固定的孩子在唱着主题差不多的曲子。即使幼小的我没有任何乐感，也能分辨得清什么优美与否——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的双耳被强制性地每天七点半，在还没有吃早饭的时候，耳朵就被迫吃进去这样一些闹铃般的音乐——那音乐的风格也颇为新潮，是说唱对半的，用现在的标准，就是 rap。

现在，我想在回忆中尽力保持这段音乐的温暖，于是我忍住不说更真实的感觉。

在夏天，起床的情绪不至于过分绝望，只因有比我更早起身的人，或者动物——类似于麻雀，或者邻居家的狗。外公家住在六楼，这是一个听着舒服上下方便的楼层号，也是有利于一些在早晨锻炼肺活量的呐喊者，带着他们雀跃的生活热忱，将类似于猿啼的声音速递到我的枕边的高度。每当一听到这些早起者的精神，蜷缩在薄棉被中，睡觉姿势是那种将要拍照然后发上网络威胁（当然，我没有什么值得被威胁的，尤其是在这个家中）的我，顿时能够对比出一种释然般的心理——在这个没有什么比起床更悲怆的清晨，有这么一些人，愿意比我起得早，最重要的是，他们似乎以此为乐。

这是在夏天，一个隔着棉被，房门以及双层窗户的封闭睡眠环境下，还能从外界感觉到活力和力量的季节。我便利用这种季节的优势，以及千篇一律的理由，屡次成功地将自己从床上提起来。

而冬天就要更艰难一些。

外婆家的窗帘用的是较为厚重，遮光的特殊布料制作的，在足够亮度的情形下，都给人一种古朴和威严的肃静感，在冬天的七点左右，阳光都还在睡，我甚至想过，它一定和月亮挤在同一张床上。外婆家的窗帘，此时就更被蒙上一层酣眠和惺忪的气氛，像是要完全把清晨隔除在外，永葆这卧室的宁静一样。在这样的现实和想象下，使我很难找到一个正规的理由让自己心悦诚服地起床，但我往往清楚地听见来自厨房的水流声——隔着一个大厅，以及一个粘满有着蕾丝图案壁纸的过道，在敲推一扇厚重的木门之后，外婆熬炖红烧肉的声音以及气味，便无比真实地来到我的呼吸里。

然后我就会将绿色的缎面被子往脖子那里掖一掖，在确信自己像一个粽子后，就顺着那些味道，想象中午它们会被做成什么菜端上桌——在我不参与家庭午餐的前提下。我会在睡意犹存的清晨，允许很多莫名其妙的想法钻出来，占据我的大脑和一整天的心情，我允许这样的心情存在很长时间，有关家浓郁的气味和环境，甚至是在几分钟内卧室因暗淡无光而呈现出的倦意温暖，我都将带着这些对自己而言奇怪的不舍去幼儿园，直到六点后外公准时地出现在学前班的教室门前，接我回家。

这时的心情就会好很多，外公粗糙、厚重的手攥着我的手，我们没有察觉到夕阳将任何人的背影在这时都熏染的很温馨，更会让两片待在一起牵手的影子对外溢出某种让人想要掉泪的光泽。

然而我们都没有察觉，致使很多年后想起这一幕，让我有一种因过于幸福导致的遗憾存在。

请允许时间跳转到现在——高中时我已经拥有了这样的机会，在离家不远，却有一定距离的林荫路上与同路的同学相伴而行，我不知

道其他的小路是不是这样，但至少在我的感觉下，这条路的味道是如此的丰富，以至于能单独成为一种记忆的线索而呼吸了。那条路就像城市里众多这样的小径的默然呼吸一样，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就像一个平躺的人。就像和我相伴回家的人一样，是一种轻轻伴随左右的，你甚至连拉一拉她的手的想望都不复存在的忠实却不被珍惜的陪伴，只因我们彼此过于熟悉了吧。

每一天，招呼不从声音里发出，拥抱不用臂膀接触的熟悉事物是更多了，我却始终都是一个想着自己的心事，将周围的情绪隔除在外的茕茕孑立的人。很小的时候是这样的，长大后也很少改变过——那毕竟不是我的错误。于是也有了因此而冷下心思和热情的外界——路灯，永远站在那里的树，点着微弱光芒的面包店，以及一家出售毛线和布料的小铺，也逐渐以同样麻木的心存在于那里。

幸运或是不巧的是，我们彼此总是要擦肩而过的。

我和外公没有那样好的自然条件——外公家就在离幼儿园几十米的家属楼上，在行走的时间内我们很难将什么话题确定下来，然后进行讨论，事实上年龄决定了我们即使在充足的时间内也很难有交流，最真实的交流是我们还手牵着手。

通常，在买完一包软糖，一条我不以使用为购买要求的手绢后，如果我再过分一些的话，就会揣着两只小鸡回家。这些要求被应允的很容易，外公总要费尽心思的低倾着身体，攥紧我的手，然后在确保内心的安全防线成立的基础下回家。谁知道呢，唯一能够保障的是，我们走过的那条路是最为安全、保险的一条路了。

我手中的那些小玩意儿，一些以累积的状态在家里的卧室、或是堆积杂物的地方被积攒了下来；而另一些，是被当做“一次性”的消遣物品的。打个比方说，我会在捧回小鸡的第一时间找来自己一双新

的，缀满蕾丝和片珠的装靴子的鞋盒，然后故作聪明的在四周剪出一些洞，那些靴子的家就瞬间成为小鸡的家。

外公蹲在阳台给他的一些植物浇水——我依稀能够辨认出，或是叫出名字的一些，有君子兰、菊花、牵牛花，以及一株辣椒的枝条（在不同的季节和心情下，它们的品种总在改变）。辣椒枝条是外婆拜托老家的亲戚剪回的瘦弱植株，不知道她做了怎样的处理，总之它们后来长势喜人，能够不辜负身为一株辣椒的身份。起初我见到的是在一周后依然没有死去的细枝，在没有惊喜获得情形下，我为此忽略了它几周——终于，经过一个月后在稀疏的叶片中被迫挤出几滴白色，我便知道，外婆成功了。

从此外公的家里多了一株这样无声，却饱含惊喜的存在。

在六点后，我被接回家——在距离楼房还有一段距离的时候，如果是冬天，天黯的早一些，我喜欢瞄向那栋再普通不过的楼房，同时和外公保持缓慢的行走速度——在依然存有亮度的天色下，一些窗提前渗出了灯光，我能听见从灯光内部传来的“咣咣”或者“噗噗”的声音，同时鼻子也验证了这些灯光存在的意义——它被它们强制性的拉扯着，走向鸡汤和炒饭的身边。

还有一些不知是来自怎样原因的灯光，似乎时间对它们并不是很好的理由。这很美，在心情不错的时候，我想。完全就像出离烦琐事物的篝火——篝火，很多次在我幼小的脑海中形成的一个名词，或者是一个比喻。一些麻雀将颇为应景的从周围的楼顶，树木身上洒下来，叫声先落地，自己本身倒是不紧不慢地贴近那些光芒处，然后，然后它们似乎比任何绘画的构图都和谐的，彼此的线条和风格都交织在一起，逐渐模糊了彼此的线条，在越加灰暗的天色下，那些灯光渗出的更为汹涌，在楼房和周围景物的外沿画出一圈较粗的模糊水墨痕

迹。在我和外公走到家属院大门的时候，我抬头望向它，已经是完全的家常的模样了——就像一个站在停电的厨房里点着蜡烛的女人，气息中有无法掩盖的保守，温暖的归属感气息，总在等待谁。这似乎是一件悲哀的事情，我想。这样的“人”从未为自己生活过。而“她”同时又是多么幸福和纯粹地活着，除了想要盼回的人，其他的念头一律在思绪之外吧——这也是“她”的幸福所在吧。我时常这样暗自想象，但不会持续很久，因为我将迅速意识到自己为一栋毫无生命感的东西，将自己首先搁在了一个过于宁静梦幻的境地，但我不是她，丰富的想象往往会产生巨大的落差。或者说，这一切太让人压抑了，总是带有亲情和规律的，一成不变，或者能够称之为守护。

在黄昏把自己的情绪完全压下来的时候，无疑那栋楼房的外表将呈现一种低调的灰橘色。在不远处就能辨认出来自时间为它塑造的老旧外形上，是那些水泥糊就的外表的凹凸不平。外公将总悬挂在衣服固定位置的，一路叮叮当当唱歌好久的钥匙掏出来，然后我会听见一阵熟悉到厌倦的钥匙齿摩擦锁眼的声音，我几乎都能谱出它的旋律——有些清脆，又有金属板的涩涩质地。与之相伴随的，还有外公日复一日的接送，像一枚死板的符号。它们不知不觉构成了一条比时间本身还准时的线，习惯——我甚至想过外公是否在洗澡时也不会取下那串钥匙，因为它们悬挂在衣服上的位置都与上次我所见到的如出一辙。

当我走进这火光的身体里，便感觉不到任何温暖的遐想了。温暖此时就在我的心中。

外婆总是坐在主卧室里哼着一首旋律古老的曲子，有时也会是一些令我都烂熟的秦腔曲段。有一种很真实，又温和到令人失落的气氛，往往在我回家的一瞬间降临。从外观上理解，这座建筑给很多人